

证券代码：601211

证券简称：国泰君安

公告编号：2016-039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境外控股子公司发行永续债券获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日前，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到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的《企业发行外债备案登记证明》（沪发改外资[2016]92号）。该备案登记证明的主要内容如下：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境外控股子公司国泰君安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拟在境外申请发行不超过3亿美元（等值）永续债券，募集资金用于公司一般用途。经审核，予以备案登记。外债本息由发行人负责偿还。外债规模有效期至2016年底止，过期自动失效。企业凭本备案登记证明按规定办理外债外汇等相关手续。每笔债券发行工作结束后10个工作日内请向我委报送发行信息。”

特此公告。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24日